



2025/2026 年度通告(P24)
常識科：戶外學習---大埔嘉道理農場參觀事宜（三年級）

敬啟者：

為了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及擴闊他們的視野，常識科特意為三年級學生安排大埔嘉道理農場參觀活動，讓學生走出課室，進行戶外學習。

活動當天為正常上課天，故學生必須參加。若不參加者仍須回校上課及家長須向校方申述充分理由。茲將詳情列下：

	3A	3B	3C
參觀日期	2026 年 3 月 25 日(星期三)	2026 年 3 月 23 日(星期一)	2026 年 3 月 30 日(星期一)
帶隊老師	<u>陳倩紅老師</u>	<u>彭健江老師</u>	<u>古兆然主任</u>
參觀地點	<u>大埔嘉道理農場</u>		
出發及回程時間	上午 9:00 至 12:30		
服裝	整齊運動服		
交通工具及費用	\$40(導賞服務連入場費)及\$20(車費) / 每位學生合共\$60	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當天須帶手冊、功課及午膳後所需的課本。當天放學時間與恆常放學時間相同。活動進行期間，同學必須遵從老師及導師的指示和安全指引。如天文台於活動開始前 2 小時發出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是日活動取消。一經報名費用無法退還。		

請 貴家長於一月十二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填妥電子通告，以便辦理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 2297 與彭健江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粉嶺公立學校校長



余美賢謹啟

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

2025/26 年度 通告(P24) 常識科：戶外學習---大埔嘉道理農場參觀事宜（三年級）（回條）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 別：_____

敬覆者： 本人已知悉貴校參觀活動安排，並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戶外參觀活動。

本人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戶外參觀活動，將依上課時間回校。

不參加是次活動原因：_____

此覆

粉嶺公立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____月____日

*請在適當□內加“√”

負責老師：彭健江老師(請於1月12日或之前填妥電子回條)